

中国商业银行 资本监管研究

ZHONGGUO SHANGYE YINHANG
ZIBEN JIANGUAN YANJIU

◎ 苗雨峰 邓鑫 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董 飞

责任校对：张志文

责任印制：陈晓川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商业银行资本监管研究（Zhongguo Shangye Yinhang Ziben Jianshu Yanjiu）/苗雨峰，邓鑫著. —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11.5

ISBN 978 - 7 - 5049 - 5882 - 2

I. ①中… II. ①苗… ②邓… III. ①商业银行—银行监管—研究—中国 IV. ①F832. 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47573 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市丰台区益泽路 2 号

市场开发部 (010)63266347, 63805472, 63439533 (传真)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fph.com>

(010)63286832, 63365686 (传真)

读者服务部 (010)66070833, 62568380

邮编 100071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利兴印刷有限公司

尺寸 169 毫米×239 毫米

印张 13

字数 214 千

版次 2011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 201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9.00 元

ISBN 978 - 7 - 5049 - 5882 - 2/F. 5442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 (010) 63263947

序 言

肇始于次贷的本轮国际金融危机，演变之迅速，来势之凶猛，至今仍令人心有余悸。危机还远远没有过去，对危机成因、蔓延和治理的反思也才刚刚开始。在传统西方经济学中，银行监管的理论十分单薄，以“市场有效性假说”和“看不见的手”为基础的主流经济学普遍认为市场可以出清，波动可以收敛，稳定可以自我实现。虽然其也承认由于市场缺陷而有必要进行监管，但仍强调要防止监管可能带来的效率损失、道德风险和寻租行为。

此次危机后，虽然西方经济学对新古典主义也开始进行反思，但理论的发展仍远远落后于实践。过去两年多的时间里，有关国际组织和各国监管当局已经就加强监管采取行动。2010年末，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正式发布了以《增强银行和银行体系稳健性的全球监管框架》和《流动性风险计量、标准和监测的国际框架》为核心的巴塞尔协议Ⅲ，严格了资本定义，扩大了风险覆盖范围，通过一系列措施缓解资本监管的亲周期性，提出简单透明的杠杆率作为资本充足率的补充，强化了系统重要性银行的监管要求，同时对流动性风险提出一套国际统一的监管标准。

我国银行监管实践中也十分关注资本监管，1995年《商业银行法》对资本充足率提出明确定量要求，2004年银监会首次发布完整的资本充足率监管规则，2009年我国商业银行首次全部达到8%的监管标准，2011年我国将实施新资本协议，目前正在抓紧研究巴塞尔协议Ⅲ，总体看我国银行资本监管的有效性正在显著提高。当前我国经济正处于改革发展的关键时期，银行业机构也应按照“十二五”规划中提出的要求，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多年来以追求规模扩张和增长速度为主的发展模式不能再持续，而资本监管和银行资本管理在银行业科学发展中能起到重要作用。

我国银行资本充足率问题正受到理论和实务界越来越多的关注，相关的文章和专著我也看了一些。读罢此书，以下几点感受尤为突出：

一是作者能够将国际监管标准与国内监管实际相结合。书中不仅系统介绍了国际资本充足率监管的发展脉络、基本原理和具体要求，而且全面回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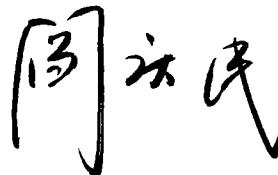
了我国资本监管的发展历程，特别是以我国银行业内外部的特殊性贯穿全篇，对资本监管进行了深入分析，难能可贵。

二是作者将宏观研究与微观分析相结合，不仅分析了微观银行资本监管的基本原理和工具，还从银行业发展、银行体系稳定、银行信贷与经济增长等宏观层面，从系统性风险角度对资本监管进行分析，这可能得益于作者在从事银行监管之前曾经在人民银行宏观部门的十年工作经历。

三是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书中对资本监管的理论和文献进行了归纳和梳理，对不同资本监管方式方法的优缺点进行了比较分析，但并没有止步于此，而是对我国银行资本监管的有效性进行剖析，在此基础上提出相关政策建议，体现了“学以致用”的思想。

本书作者有着较深的理论功底和较长时期的银行监管工作经验，熟悉资本监管的国际规则，掌握我国银行监管的实际情况，了解中国银行业运行发展的基本特点，并基于此对我国商业银行资本监管问题进行了深入分析。全书内容较全面，材料时效性强，其中一些观点很有启示，非常值得关心我国银行监管和银行业发展的人士拨冗一读。

是为序。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王献民".

2011年3月于北京

目 录

导论.....	1
第1章 资本监管基本理论.....	7
1.1 银行监管必要性分析	7
1.1.1 银行业的公共产品特征	7
1.1.2 银行业的不完全竞争问题	7
1.1.3 银行业的信息不对称性问题	8
1.1.4 委托代理问题	8
1.1.5 银行业的外部性问题	9
1.2 银行监管的目标与手段.....	10
1.2.1 银行监管的目标.....	10
1.2.2 银行监管的手段和工具.....	10
1.3 资本监管主要理论观点.....	11
1.3.1 资本结构与 MM 定理.....	12
1.3.2 委托代理与资本监管.....	12
1.3.3 税收因素和财务困境成本.....	13
1.3.4 筹资成本与资本充足.....	14
1.3.5 经济安全网.....	14
1.3.6 监管成本.....	15
1.3.7 资本监管与宏观经济和系统性风险.....	15
1.4 本章小结.....	17
第2章 中外资本监管的实践	19
2.1 国际资本监管.....	19
2.1.1 1988 年资本协议出台前	19
2.1.2 1988 年资本协议	20
2.1.3 新资本协议	22



2.1.4	此次金融危机后的改革	24
2.2	中国资本监管的实践	29
2.2.1	1995 年以前	29
2.2.2	1995 年至 2003 年	29
2.2.3	2004 年至今	30
2.2.4	近期改革及新资本协议的实施	31
2.3	本章小结	34
第 3 章 我国资本监管的特殊性分析		35
3.1	银行业历史路径依赖的特殊性	35
3.1.1	银行业早期历史变迁中银行资本的定位	35
3.1.2	银行业商业化进程与股份制改革管理中的资本金问题	37
3.1.3	长期以来政府声誉的隐性资本效用	39
3.2	银行外部经济环境的特殊性	40
3.2.1	经济增长和货币化程度加快对银行资本提出刚性要求	40
3.2.2	资本市场发展程度低对资本监管带来双重压力	44
3.2.3	国有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案例分析	46
3.2.4	股份制银行——兴业银行案例分析	50
3.3	银行体系和银行业务的特殊性	55
3.3.1	银行业机构发展不平衡要求资本监管不能“一刀切”	55
3.3.2	息差为主的收入结构成为贷款增长的内在动力	57
3.4	银行资本结构的特殊性	59
3.4.1	我国国有银行的界定与定位	59
3.4.2	我国国有银行的多重目标与职能	60
3.4.3	我国国有商业银行的资本状况与资本监管	63
3.5	监管当局的特殊性	67
3.6	我国资本监管特殊性对监管实践的影响	70
3.7	本章小结	73
第 4 章 我国银行业注资现象与资本监管		75
4.1	注资手段的特殊性	75
4.1.1	方式一：定向发债、补充资本	75
4.1.2	方式二：递延收入、补充资本	76

4.1.3 方式三：外汇储备、补充资本	77
4.2 注资以外的资本补充手段	79
4.2.1 银行自身发债增加附属资本	80
4.2.2 引入战略投资者	82
4.2.3 上市公开发行与再融资	84
4.2.4 资产管理公司处置不良资产	86
4.3 注资现象的国际比较	89
4.3.1 西方国家的银行救助与注资模式	89
4.3.2 中国与西方国家银行注资的异同分析	92
4.4 资本补充持续性：基于全球金融危机的延伸思考	94
4.5 本章小结	96
第5章 我国资本监管的微观性分析	98
5.1 最低资本要求	98
5.1.1 最低资本要求的基本内容	98
5.1.2 最低资本要求对银行行为的影响	101
5.1.3 我国实行最低资本要求的局限性	103
5.2 资本充足率的监督检查	108
5.2.1 监督检查的目的和意义	108
5.2.2 监督检查的原则和内容	109
5.2.3 监督检查后可以采取的措施	111
5.2.4 国际金融危机后对资本充足率监督检查的最新要求	112
5.2.5 我国资本监管中监督检查的局限性	115
5.3 资本充足率的信息披露	116
5.3.1 信息披露的作用和意义	116
5.3.2 信息披露的要求	117
5.3.3 信息披露的内容	118
5.3.4 我国资本监管中信息披露的局限性	119
5.4 本章小结	121
第6章 我国资本监管的宏观性分析	124
6.1 资本监管与信贷的直接影响	125
6.2 资本监管的亲周期效应	129

6.3 逆周期资本监管的最新进展	133
6.3.1 从监管技术方法入手	133
6.3.2 从监管政策工具入手	135
6.3.3 从其他补充资本指标入手	140
6.3.4 从其他相关监管措施入手	140
6.4 我国资本监管与银行信贷关系的实证分析	143
6.5 本章小结	153
第7章 我国资本监管的有效性分析.....	155
7.1 银行资本监管有效性的一般研究	155
7.1.1 银行监管有效性的概念	155
7.1.2 银行监管有效性和评价方法	157
7.1.3 资本监管有效性和评价	160
7.1.4 评价资本有效性时需要考虑的其他因素	163
7.2 从微观审慎视角分析我国资本监管有效性	164
7.2.1 对照《核心原则》逐条标准进行分析	164
7.2.2 从银行各项经济指标看监管效果	170
7.3 从宏观视角分析我国资本监管有效性	176
7.3.1 关于留存资本缓冲	177
7.3.2 关于逆周期资本	178
7.3.3 关于前瞻性拨备	178
7.3.4 关于杠杆率	180
7.3.5 关于系统重要性机构	180
7.4 本章小结	182
第8章 基本结论与政策建议.....	184
8.1 主要结论	184
8.2 政策建议	186
8.3 不足及进一步研究方向	188
参考文献.....	189
后记.....	199

导 论

一、选题背景和研究目的

近年来，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银行监管理论与实践中有一个共同的趋势，就是在总体放松监管的同时不断加强资本监管。2007年以来的本轮金融危机后，对银行放松监管的趋势得到扭转，对银行资本的监管进一步受到重视。我国银行监管当局也同样注重资本监管，出台了与国际接轨的法规制度，不断加强资本充足率相关现场检查和非现场监管，积极探索资本监管与宏观经济和系统性风险之间的关系，并取得较为显著的进展。商业银行按照监管当局的要求，一方面采取多种渠道和方式补充资本，另一方面树立经济资本的观念，将风险管理与资本占用相结合，在扩张规模的同时更加注重质量和效益的统一，在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目标的同时，按照资本监管要求，更好地处理当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的关系。各方面对我国资本监管都给予了较高评价。

但总体来看，我国资本监管的理论与实务中存在“三多三少”：一是对资本监管中共性问题和国际统一标准研究比较多，对中国资本监管特殊性研究比较少；二是研究资本充足率对单家银行机构影响的比较多，对资本充足率对一国银行体系和金融稳定总体影响研究比较少；三是对资本监管的正面效果和积极作用研究比较多，对资本充足率的负面作用和局限性研究比较少。

基于这种情况和笔者工作中实际体会，本书运用银行监管和资本监管的基本原理，结合我国实际情况，对我国资本监管的特殊性、微观性、宏观性和有效性进行分析研究，并提出相应政策建议。

二、研究对象界定

实践中，资本监管主要包括资本准入监管和资本持续监管两方面内容。资本准入监管是指一国监管当局确定的银行资本准入条件、最低金额、股东

审查标准等。比如各国监管当局对设立银行一般都有最低的资本要求，我国《商业银行法》规定，全国性商业银行注册资本最低应为10亿元人民币，城市商业银行和农村商业银行分别为1亿元和5000万元。此外，监管当局一般有权审查和拒绝银行向其他方面直接或间接转让大笔所有权或控制权的申请。这都是资本准入监管的组成部分。

持续资本监管是指一国监管当局以资本充足率为核心制定并采取的一系列监管标准、方法和行动，包括以下几方面：一是资本计算标准，如资本的定义、各类风险的资本要求、资本充足率的量化标准；二是资本的监督检查标准，包括监督检查的原则、内容和要点等，通常按照现场检查和非现场监管分别制定详细要求，包括资本要素在银行评级和风险评估中的评价方法；三是银行资本披露标准，包括在资本适用范围、资本结构、风险评估和管理程序、资本充足率等方面定性和定量的信息披露要求；四是纠正整改措施，规定了如果银行资本充足率没有达到监管标准时，监管当局可以采取哪些措施；五是监管当局根据外部环境和银行业的发展实际情况，对资本充足监管要求进行调整的权力等。

本书中资本监管如无特别说明，均以持续资本监管为主。本书从银行资本监管的基本原理入手，回顾了国内外资本监管的发展历程和制度演进，重点对我国商业银行资本监管制度进行研究，强调结合中国国情，从微观和宏观两个层面对资本监管的局限性和有效性进行分析，并提出相关建议。

三、主要研究方法

本书采用的方法论主要包括：唯物辩证法，制度分析方法，规范研究方法为主、实证研究方法为辅的经济学方法论组合等。

（一）唯物辩证法

辩证法在任何领域的研究中都是重要的方法论，而对立统一规律是这一方法论的核心，即矛盾分析方法。矛盾是普遍存在的，是事物内部及事物之间既对立又统一的两个方面，即所谓的辩证统一。本书坚持按照唯物辩证法要求，用全面的、联系的、发展的观点分析问题。

研究中坚持整体、全面地看问题。一切事物都是由各个局部构成的有机联系的整体。认识事物要从整体着眼，寻求最优目标。如本书既分析资本监管的有效性，又研究资本监管的局限性；既讨论资本监管对单家银行的效果和作用，还从宏观审慎监管和经济角度研究资本监管的影响。这样才能够运用好资本监管这一政策工具，在提高单家银行抵御风险能力的同时，对经济

发展和金融稳定带来积极和正面的影响。

本书注重用联系的观点看问题。事物普遍联系的实质是事物之间由多方面的对立统一构成的矛盾体系。如本书认为资本监管不是万能的，由资本监管的局限性所带来的亲经济周期效应以及对系统性风险的负面影响等都体现了普遍联系的观点。此外，银行多重目标、国有银行多重职能对资本监管的制约也是普遍联系规律发生作用的表现。

此外，本书用发展的观点分析问题。一切事物都处在永不停息的运动、变化和发展的过程中。要把事物看成是一个变化发展的过程，弄清事物在发展过程中所处的阶段和地位。本书用发展的眼光分析了国际和国内资本监制度方法的演进，思考了某一制度变革中融资体制对我国资本监管特殊性的影响等问题。

（二）规范为主、实证为辅的方法论组合

任何理论结论只有当它被实践所证明时，才可称之为科学的理论假说。理论模型的建立及其结论并非实证研究的终结，还必须对理论结果进行经验实证^①。如果说实证科学是关于“是什么”这类问题的系统知识体系，那么规范科学就是关于“应该是什么”这类问题的标准的知识体系。根据这一观点可以把经济学分为实证经济学和规范经济学。本书虽然通过模型对我国逆周期资本监管进行了初步探索，但实证经济学只起辅助作用，更多地采用的是规范研究方法。如我国银行业的特殊性使得资本监管问题更加复杂，这要求我们不能够简单照搬国际经验，而是应该采取适合于我国实际情况的做法。

西方经济学的实证研究中应用最多的经验实证方法是计量经济学，为了实现经济学的科学信念，研究方法上必须引入数学思想。本书运用实证方法对我国资本监管的实际效果以及对银行信贷和经济增长的影响等问题进行研究。由于绝大多数变量为非平稳的时间序列，不符合传统计量经济学理论模型的前提条件，同时也为避免其可能存在的“伪回归”问题，本书采用现代计量经济学中的单位根分析、协整理论、向量误差修正模型等新技术，讨论变量的属性以及它们之间的动态关系，同时重视使用图形和数字表格等更直观、更通俗的形式加以表述。

然而，应用计量经济学和数学的同时，我们认为对经济学中数学的意义

^① 指对其理论实证中所得出的理论假说及其结论进行经验检验。

不应过分夸大，要认清它的局限性：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研究对象之间的差别是数学在经济学中应用的主要限制。此外，在“常规事件”^①条件下或某种严格的假设条件下，数学在经济学中的意义是显著的；然而问题多出现在“历史事件”^②上，这些则是无法解释和预测的。而2007年以来的国际金融危机就是一个“历史事件”，我国2009年信贷的高速增长也是一个“历史事件”，这都会对实证研究带来影响。

（三）制度分析方法

制度分析方法主要是将制度作为间接融资主导模式的重要解释性变量。本书在研究我国资本监管特殊性问题时采用了这一方法。制度分析方法在融资结构问题的研究中具有充分的现实背景，对监管实践的影响具有重大意义。而且，制度不仅包括正式制度，同时也包括非正式制度，如意识形态、价值信念、文化传统等。正式制度与非正式制度之间是彼此联系和相互制约的，构成一个整体。因此，非正式制度安排有着重要作用，不可以被忽略。例如，我国间接融资占比明显高于欧美等其他国家的融资模式，与东亚高储蓄的文化传统和意识形态存在某种关联性，是非正式制度的因素。

（四）其他分析方法

本书还采用案例分析、对比等方法进行分析。比如通过对我国某商业银行近几年来资本充足率变化和资本补充过程，研究我国资本监管的特殊性；又比如通过对我国部分商业银行资本监管效果回顾以及分析部分国家加强资本监管的正面和负面效果，研究资本监管的局限性、有效性以及我国资本监管的特殊性。

四、主要观点和结论

资本监管不是万能的，有其局限性和不足之处。这种不足不仅体现在对单家机构方面，对宏观经济运行和系统性风险也会带来负面影响。负面影响的例子包括：资本不能覆盖全部风险；风险资本要求不可能完全准确；资本监管引致的道德风险；亲经济周期效应可能带来经济不稳定；各国资本监管差异可能带来国际银行市场的不公平竞争等。我国银行在加强资本监管的同时要充分认识到资本监管的局限性。

① 相对稳定、普通的事件。

② “历史事件”部分主要对应于较大经济波动时的波峰或波谷时期的经济状态，或者说是指那些远离“均衡”时的经济状态。

我国银行业的特殊性使得资本监管问题更加复杂。这种特殊性包括外部经济环境的特殊性，银行发展的特殊性，金融机构的特殊性，国有银行股本结构和再融资的特殊性，金融安全体系建设的特殊性，等等。我国银行面临的特殊性会强化资本监管在微观和宏观层面的负面效应，这就要求我们不能够简单照搬国际经验和做法。

资本监管的效果和作用不仅仅体现在对于每一家银行的微观监管，而且有更为广泛的宏观性。本书从资本监管对信贷和经济增长以及对系统性风险两方面的影响来研究这种宏观性。只有充分认识到这种影响，才能够运用好资本监管这一政策工具，在提高单家银行抵御风险能力的同时，积极推动经济持续发展和金融健康稳定。

一国监管当局应当对资本监管的有效性进行全面系统分析，要通过一系列政策组合，充分发挥资本监管的积极作用，抑制消极作用，努力提高资本监管有效性。通过对我国资本监管有效性进行分析，从微观看，对照国际标准，我国商业银行资本监管有效性较高；但从宏观看，还有许多需要进一步完善之处。

实现我国金融稳定需要资本充足、监管有力的银行体系，但除此以外还需要其他外部条件，如单家机构良好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存款保险机制，有效的宏观经济政策等。

五、全书逻辑和框架

本书第1章简要回顾了资本监管的相关理论，第2章介绍了国内外资本监管实践的发展。这两章构成下文分析的重要基础。从第3章开始，从四个方面分析我国资本监管的制度和政策效果。第3章重点分析我国资本监管的特殊性，从历史路径、外部、内部、银行、监管当局等多个层面探讨我国资本监制度特殊性。第4章分析了国有银行注资与资本监管，着重研究了注资手段的特殊性，注资以外的资本补充方式，从国际视角比较注资现象，以及资本补充的持续性等几个方面。第5章研究我国资本监管的微观性和局限性。按照新资本协议提出的三大支柱框架，即最低资本要求、监督检查和信息披露的框架分析资本监管的微观性，并结合我国特殊性分析资本监管的局限性。第6章分析资本监管的宏观性，从两个维度进行分析，一是分析资本监管对信贷增长和经济发展的影响，重点分析时间维度上资本监管的亲周期效应，二是分析资本监管对银行经营行为和系统性风险，特别是对“太大而不能倒”问题的研究，即从空间上，或是从机

构维度进行分析。第7章分析我国资本监管的有效性，包括对照巴塞尔委员会有关要求从微观上进行分析以及结合我国实际从宏观上进行分析。第8章总结基本观点，提出政策建议。

第1章 资本监管基本理论

1.1 银行监管必要性分析

1.1.1 银行业的公共产品特征

一个稳定、公平而有效的银行体系能够给需要银行服务的任何人提供信心和便利，任何人在享受上述好处的同时，并不排斥另一部分人享受此利益，而且增加更多的人享受这种利益，也并不影响生产成本。因此，稳定而有效的银行体系具有明显的公共产品特征。这样，银行个体的不稳健经营导致的经营风险以及银行挤提事件等个体理性行为，都有可能导致集体非理性的结果^①，即导致这一公共产品的提供不足，因此，需要政府从外部监管来保持银行体系的健康稳定。

1.1.2 银行业的不完全竞争问题

微观经济学认为，显著规模经济的存在是产生自然垄断的前提条件。就银行业而言，可能存在某种规模经济，这意味着它具有一定自然垄断的倾向。一方面，从现实生活中我们可以观察到，银行的规模越大、分支机构分布越广，就越有可能为客户提供全面和便捷的服务，因而就能吸引更多的客户。而一旦一家银行占据了相当的市场份额，其他银行进入的障碍就会加大，竞争就会减少，因而就有可能形成收取高价格的情况。另一方面，银行业实行信贷配给有可能使银行逐渐获得对与其具有传统关系的企业的垄断地位。这会破坏正常的市场秩序。因此，针对以上银行业可能出现的不同市场

^① 这可以看做是“囚徒困境”的一个例子。

状况，就必须引入监管机构，既要防止垄断倾向，以免降低市场效率，损害消费者利益，又要杜绝不正当竞争的产生，以免危及金融市场的稳定。

1.1.3 银行业信息不对称性问题

银行与存款者之间的信息不对称可能引发银行挤提甚至银行危机的发生，而银行与借款人之间信息不对称可能导致信贷市场的失灵甚至崩溃。首先，在银行与存款人之间，银行拥有信息优势，存款人事先难以确切地了解所选择的银行是否会保证其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为维护自身利益，存款者难免根据不完全甚至是错误的信息作出猜测和判断，一旦发现银行有经营不当之处，就有可能抽逃存款。这样的个体行为很可能演变为整体挤提银行的状况，如果不加干涉，存款人信心严重缺失，就有可能出现多米诺骨牌效应，最终形成银行危机，使原本业绩良好的银行也深受其害。其次，在银行与借款人之间，情形刚好相反，银行成为信息劣势一方。发放贷款前，银行难以准确评估借款者的风险状况；发放贷款后，银行无法充分有效地监督借款者资金运用的行为是否符合银行的利益。这样就可能会出现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即好的借款者会被排除在信贷市场之外，而那些违约风险较大的借款人可能将借贷资金用于银行不认可的范围和领域，从事高风险的经营，危害银行的利益。面对这种信息不对称状况，银行在实际经营中更多地依赖和注重发展长期客户关系，只对特定行业或地区的借款人发放贷款，这样有可能出现信贷资金流向收益率较低的借款人，从而降低信贷市场分配资金的效率。由于银行业信息不对称的普遍存在，一方面，可以要求银行进行较为完备的信息披露，以便让市场对银行资产和银行机构的优劣作出区别，给经营不好的银行带来压力；另一方面，政府可以建立专门的监管部门，组织专门的人才队伍，分析银行业务风险，提高银行管理水平，维护市场信心和金融稳定。

1.1.4 委托代理问题

信息不对称的存在进一步加大了银行业的委托代理问题。从银行业务看，银行代表存款人监督借款人的经营情况和风险状况。由于银行业务的复杂性，存款人难以通过市场力量对银行经营情况进行甄别，间接融资中的委

托代理问题难以解决，借贷双方的不确定性难以完全解决（Rasmusen, 1994）^①。从银行经营看，银行的董事会代表全体股东利益，银行的管理层代表董事会进行管理。由于银行的高杠杆性、业务复杂性和信息不对称，内部人控制的情况十分突出。在内部人控制的情况下，银行管理者倾向于从事高风险业务，因为一旦业务失败，管理者承担的损失远远小于得到的激励，所有者的损失也远远小于给存款人带来的损失。正是由于银行委托代理问题的严重性，仅依靠市场力量难以对银行进行有效约束，才催生出对银行的外部监管。

1.1.5 银行业的外部性问题

研究结果表明，银行业存在着严重的负外部效应。首先，银行机构与一般的企业不同，由于银行机构的杠杆比率往往比一般企业高得多，它可以运用较少的自有资本支持较大规模的资产运营，这无形中加大了银行的流动性风险和资本补偿风险，因此，与一般企业倒闭受损失的主要是人数较少的企业主不同，如果银行倒闭，遭受损失的不仅仅是银行所有者，广大客户和存款人也将蒙受损失，甚至社会经济体系也会承受巨大的破产成本。其次，银行领域出现的问题与一般企业相比有一个突出的特点，即它可能具有“传染性”——一家银行机构的问题很可能会引致另一家银行机构发生同样的问题。也就是说，银行领域的负外部效应在一定程度上会自我放大，当这种负外部效应自我放大发展到极端，就可能导致系统危机或银行体系崩溃。美国20世纪30年代大危机早期所发生的银行挤提就是典型的例子。按照福利经济学的观点，负外部效应可以通过征收“庇古税”进行补偿，但是银行机构资本结构的特殊性和巨大的杠杆效应，即个别企业的利益与整个社会的利益之间的严重不对称，使得这种办法难以达到预想的目的。另外，科斯定理也说明，在交易费用不为零的现实世界里，外部效应无法通过市场机制的自由交换来消除。因此，需要市场之外的力量介入来解决银行业的信息不对称问题，这就是银行监管。

^① Rasmusen, Eric Game and Information : An Introduction to Game Theory, Cambridge, Blackwell Publisher, 1994.